



庭审现场。



普法宣传。



送达文书。

践行司法为民 保障公平正义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工作回眸

本报记者●赵芳

只有干出来的精彩,没有等出来的辉煌。2023年,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应时代之变,与时代偕行,乘着城市发展的浩荡东风,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以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为建设模范自治区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回顾过往,呼和浩特市中院的发展蝶变在时间的刻度里绽放。2023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4万件,审执结12.7万件,同比上升27.74%,平均审理用时同比减少10天,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位居全区第一,比全区平均数多出110件;设立了环境资源司法保护教育基地、建立“呼包鄂乌”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出台了《呼和浩特市毒品案件证据标准》……

今天,跟随记者的“镜头”,共同盘点呼和浩特市中院2023年的工作重点、亮点,共同感受新时代法院工作践行司法为民、保障公平正义的生动实践。

内蒙古环境资源司法保护教育基地

揭牌仪式



揭牌仪式。

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

镜头一:2023年9月15日,“呼包鄂乌”跨区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签署仪式暨第一届四地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经验交流会在呼和浩特召开。

作为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柱,知识产权是经济提质增效的源泉,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呼和浩特市法院立足审判,深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325件,同时探索构建知识产权跨系统跨区域协同保护模式,在自治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设立了知识产权保护联络点和知识产权审判法庭;建立“呼包鄂乌”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助力首府建设知识产权创新、运用、保护、管理的新兴重要区域。此外,围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该院充分发挥商事审判保障产权、稳定预期的职能作用,审结一审商事案件2.9万件,同时不断强化府院联动,办结呼和浩特市大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和解案,形成了群众安居、债务化解、税收保障的双赢多赢共赢的生动司法实践。

保障首府安全稳定

镜头二:2023年2月16日,呼和浩特市中院公开开庭审理了该院第一起跨国电信网络诈骗案件——陈某等人涉嫌犯电信网络诈骗罪、窝藏罪一案。

岁月更迭,不变的是呼和浩特法院人司法为民的初心和维护一方稳定的使命。2023年,呼和浩特市中院敢于亮剑,重拳出击,在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的同时,加大电信网络诈骗专项整治工作,依法审结了故意杀人、故意伤害、抢劫等暴力犯罪案件576件896人;涉黑恶案件10件51人,执行到位涉黑恶财产11.03亿元,电信网络犯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等案件387件。同时,该院聚焦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点案件,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非法集资、危险驾驶、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犯罪案件1557件。在维护

首府安全稳定,保障司法公平正义的道路上留下了一串深深的足迹。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镜头三:2023年7月26日,内蒙古环境资源司法保护教育基地——荒漠化治理区揭牌。

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要求,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2023年,呼和浩特市中院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推行“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模式,积极适用劳务代偿、替代性修复等责任承担方式,促进生态环境及时有效恢复;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发出了自治区首份《涉黄河干流生态环境保护诉前禁止令》;在托克托县法院环境资源保护法庭设立内蒙古环境资源司法保护教育基地,构建形成“法庭+基地”立体化司法保护体系。过去一年里,呼和浩特市法院围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持续强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审结各类环境资源案件2022件,为建设模范自治区和高质量完成五大任务贡献了司法力量。

能动司法形成合力

镜头四:2023年8月,呼和浩特市中院多次邀请公安、检察院召开研讨会,研究出台《呼和浩特市毒品案件证据标准》。

“发挥能动司法作用,让司法与行政形成合力,为服务群众打造‘网状’力量,是近年来该院贯穿于各项工作的新工作理念”。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赵希民说。

据了解,2023年,呼和浩特市中院进一步加强与公安、检察机关沟通协作,凝聚起打击犯罪、共建宜居城市的合力。同时,该院支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持续抓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落实,审结一审行政案件990件,办结涉人防系统行政非诉执行案件365件,全市两级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到100%;充分发挥司法建议服务社会治

理的重要作用,向相关部门发送司法建议221件,反馈率100%;协同推动党政机关自觉履行生效裁判,一大批涉府执行案件履行完毕或达成和解,合力优化了呼和浩特市“可信赖”的发展环境。在呼和浩特市中院的推动下,一张“府院联动、司法合力、行政在线”的司法服务网络正在逐步成型。

小案件关乎大民生

镜头五:2023年5月29日,一起继承纠纷案的当事人三姐妹给呼和浩特市中院未成年审判庭法官送来一面锦旗,表达了她们对法官秉公办案、司法为民的感激之情。

风起于青萍之末,浪成于微澜之间。一个个“小案”如果处理不当,极可能激化矛盾,影响社会稳定。2023年,呼和浩特市法院审结了涉及教育、医疗、住房、社保、就业、养老等民事案件1.39万件,有力保障了群众的安居乐业,同时持续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为农牧民工追回劳动报酬3119万元;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打造了新城区法院“赵婧工作室”、赛罕区法院“法润家工作室”等亮点品牌;拓展“法院+”多元解纷的覆盖面,全市法院诉前调解成功案件3.28万件;构建起“代表委员+法院”多元解纷机制,实现了代表委员工作室全覆盖;探索“法院+N”执行联动机制,与公安、城管等多部门合力破解查人找物等执行难题,全市法院执结案件4.32万件,案件执行平均用时减少38天,执行到位金额241.97亿元,将人民群众胜诉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2023年,呼和浩特市中院践行能动司法理念,以案件办理促进社会治理能力水平进一步提升,持续回应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推进改革创新,力争全方位满足人民群众的多元司法需求。

砥砺前行又一载,豪情满怀再出发。2024年,呼和浩特市中院将昂首阔步,砥砺前行,用有温度有力量的新时代司法工作为首府高质量发展再谱新华章。